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2：00

貳、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參、主席：江明決校長

紀錄：文書組長 范芷瑄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伍、報告出席人數、宣布開會：全體人數 243 人，實到人數 161 人，已達法定人數，正式開會。

陸、頒獎：

一、頒發下列 114 學年度退休教師、介聘離職教師、甄試錄取教師紀念禮物：

(一) 1150801 退休教師：邱郁淑老師、曾國華老師、簡枝華老師、蔡淑華老師

(二) 1150801 (介聘)離職：柯筑齡老師

(三) 錄取 115 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試：梁詠涵老師、徐永良老師、陳芸蓁老師、吳彥霓老師

二、頒發下列感謝狀及獎項：

(一) 頒發「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SH150 陽光健身計劃」，教師規律運動並協助推動慢跑活動

獎狀：顏雅娟老師、朱麗娟老師、邱艾貞老師、李正強老師、朱念伶老師、

阮慧雯老師、沈容辰老師、林民程老師、沈佳祥老師、陳妍岐老師。

(二) 頒發林清福老師指導本校學生劉婷琍參加本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技藝競賽榮獲設計

職群捏出創意，塑造未來-陶藝創作主題競賽第六名感謝狀。

柒、上次會議執行情形：無

捌、主席致詞：(簡報如附)

本次校務會議是校長在鶯中主持的最後一場會議。謹此致贈每位教職員工一個手工繪製的「小碟子」，期勉大家持續扮演為學生生命「提味」的角色，成就教育最美的地方。

隨著捷運三鶯線開通，鶯歌的交通與居住品質大幅提升，孩子們只要搭上捷運，就能與世界接軌。期許老師們能善用地方交通與產業轉型的優勢，將其融入課程教學，拓展學生的學習視野與國際觀。

玖、家長會長致詞：

感謝全體老師對學生的辛勞付出，最後預祝大家暑假愉快！謝謝大家！

拾、校務行政報告：

教務處報告：

一、感謝 114 學年度晚自習老師陳姿文老師，以及所有協助晚自習工作的師長以及行政同仁；115 年度起謝謝顏瑞男、陳哲峰、林偉琇老師接下晚自習班導師的職務，在此感謝，也謝謝所有協助未來一年晚自習的師長們。另外也要感謝所有的領召今年度的協助，讓很多繁瑣的事務，在您的幫助下能夠快速有效地協調溝通，達成任務。還有感謝願意撥冗

上暑輔的師長們，以及平時幫忙培訓各項語文競賽的辛苦的師長；以及平常在緊急關頭幫忙代課，配合調課的師長們，代表教務處在此一併致謝。

二、本學期 8、9 年級暑期學藝活動時間定於 7 月 20 日至 8 月 7 日，每日四節，共計四週，請導師協助提醒有報名的學生準時上課（每日 8 點-8:10 到校），暑期學藝活動的上課時間及班級課表和名單預計 6 月 25 日公告川堂，感謝協助上課的師長們。（備註：新生:7 月 27 日-8 月 7 日）

三、7/1（一）至 7/2（二）英語拓客任務夏令營，共計 20 名學生，請導師協助提醒有報名的同學當天上午 8 點準時至 1 樓情境教室報到。

四、新學年第一階段(暑期)學習扶助開班已完成，請申請的導師或任課老師務必在開課前繳交家長同意書至教務處。

五、115 學年配課意願調查表收件截止，若有要補第二專長資料請至教務處修正，若有今年剛申請上第二專長班的老師們，也請務必告知。

六、115 學年度三鶯區語文競賽日期 8 月 24 日（一），地點育林國中。感謝願意代表參賽的選手老師：林侑萱、邱艾貞老師、王薇雅老師、李興強老師、黃婷玉老師；及指導老師：劉家卉老師、林侑萱老師、李興強老師、洪靚恩老師、邱艾貞老師、林偉琇老師、王薇雅老師、黃婷玉老師、吳珊儀老師、羅欣怡老師。

七、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考試日期：

（一）三次成績評量：

- 第一次段考：115/10/15（四）、115/10/16（五）
- 第二次段考：115/12/1（二）、115/12/2（三）
- 第三次段考：116/1/18（一）、116/1/19（二）
- 結業式：116/1/20（三）
- 第二學期開學日：116/2/11（四）

（二）九年級復習考

- 第一次：115/9/8（二）、115/9/9（三）南一版 1-2 冊（自然 1、3 冊）
- 第二次：115/12/23（三）、115/12/24（四）翰林版 1-4 冊
- 第三次：116/2/18（四）、116/2/19（五）南一版 1-5 冊
- 第四次：116/4/15（四）、116/4/16（五）南一版 1-6 冊

八、七、八年級學習扶助篩選測驗已施測完畢，待全國施測完畢後，導師可至系統平台查詢學生施測狀況，感謝監考老師及工作人員協助。

九、本學期暑假備課日訂於：8/26（三）、8/27（四）、8/28（五）三天。課程內容待確認後公告校網及教職員群組。

十、115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 115學年教科用書版本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健體	綜合	藝術	科技	閩語	客語	手語
七年級	南一	翰林	翰林	康軒	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南一	長鴻	部編	部編
八年級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南一	康軒	翰林	康軒	長鴻	部編	部編
九年級	康軒	翰林	康軒	南一	康軒	奇鼎	南一	康軒	全華			

十一、114 學年第 2 學期成績輸入截止時間為 7/6（一）24:00 前，請大家協助配合。

十二、7/12（日）9:00 辦理 115 學年新生線上編班，於 11:00 公布各班學生名單於學校首頁與警衛室。

十三、7/7（二）免試入學放榜，7/9（四）免試入學報到。

十四、離校教職員工及學生請記得自行備份新北市雲端網域服務資料，離校後存取權即消失。

十五、本校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屬 D 級，一般使用者與主管，每人每年接受 3 小般時以上之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十六、暑期代理教師甄選，懇請所有同仁協助推薦適合的人選參加甄選，期待能儘早完成配排課工作。

學務處報告：

一、服務學習時數：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1. 採記時間：115 年 2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

2. 補登錄時間：115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二）家長日服務學習時數採計：

請各班統一以「團體服務學習申請單」進行申請，一個班級至多核予六位學生。

（三）服務學習申請單填寫注意事項：

若服務學習申請單上日期有塗改，塗改處需有認證單位或是老師之核章。敬請老師們協助提醒同學。

二、115 學年度新生訓練日期：115 年 8 月 21 日（相關流程將公告校網）

三、115 學年度返校日日期：115 年 8 月 25 日（相關流程將公告校網）

四、代導之排定原則與配合事宜說明：

（一）排定原則：

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兼顧全校教師之勞務公平性，訓育組排定代導時，一律由該班級之任課專任教師中，當學年「已代導天數最少者」優先排定。

（二）核心考量：

1. 維護學生利益：任課教師最熟悉該班學生特質與班級常規，故以任課教師擔任代理導師，最能無縫接軌、穩定班級秩序。
2. 落實同儕互助：每位同仁皆有因公、因事請假之需求，建立公平透明的代導輪替機制，方能讓請假導師放心託付班級，亦保障全校教師之權益。

(三) 配合與協調機制：

鑒於排務繁重，請全校同仁體諒制度之公平性，若收到代導通知，除當日已於人事系統完成請假手續（如公假、產假、病假等不可抗力因素）外，請務必配合代導排定。

五、暑假期間，請導師針對反毒、未成年深夜不在外遊蕩、無照騎乘機車或是微型電動二輪車騎乘注意事項（滿 14 歲、戴安全帽、時速低於 25 公里、不載人）、不出入不良場所等，生活教育安全加強叮嚀宣導，並與家長保持聯繫。

六、近期毒駕新聞事件頻繁，法務部審議通過，依托咪酯已列為一級毒品。暑假期間亦請導師多留意需要高度關懷的學生族群，並與家長保持聯繫。

七、暑假期間，學生有校園內外安全事件，請與導師及學務處聯絡，以利校方掌握相關情事。

八、暑假期間請持續叮嚀學生：

1. 網路社群對話的適切性
2. 不在網路上透露個人隱私資料及提供照片
3. 不單獨赴約或與網友見面
4. 不隨意下載交友軟體
5. 在外隨時報平安，與家人保持聯絡

九、暑假期間，請導師提醒學生，夏日戲水安全，不到沒有救生員之危險水域戲水，游泳務必選擇合法、有救生員的游泳池。

十、115 學年度 7-9 年級進行數位學生證刷卡及領鮮奶事宜，請協助提醒學生遺失需申請。

十一、暑假返校打掃提醒事項：

(一) 返校班級請穿著運動服於返校日期當天上午 8:10 準時到學務處旁手機室走廊集合點名，如遇不可抵抗因素(包含颱風、事、病假等)無法返校，請於暑假期間上班日(上午 8:10)進行補掃，無故不到者將依校規議處。

(二) 參加暑輔的同學，返校打掃日期如果是在暑輔期間，需於暑假期間上班日(上午 8:10)進行補打掃，無故不到者將依校規議處。

(三) 暑假期間進行補打掃的同學，請優先選擇有安排返校打掃班級之日期(請參閱暑假生活注意事項)。

十二、感謝所有參與陽光健身運動班級師生及對體育組各項競賽活動支持。

十三、暑假期間各運動代表隊及社團仍有暑訓及相關比賽，感謝各代表隊及社團指導教練及老師犧牲假日的陪伴。

十四、學務處感謝所有辛苦的導師及各處室協助，預祝大家暑期愉快，電力充飽。

輔導處報告：

一、本學期開案之輔導個案類型及人數統計表（至 6 月 5 日止）。

	服務人數	結案人數
T01. 人際困擾	13	3
T02. 師生關係	3	1
T03. 家庭困擾	13	5
T04. 自我探索	3	1
T05. 情緒困擾	20	9
T06. 生活壓力	2	1
T08. 自我傷害	2	
T09. 性別議題	5	1
T10. 脆弱家庭	1	1
T11. 兒少保護議題	7	4
T12. 學習困擾	12	2
T13. 生涯輔導	3	2
T14. 偏差行為	13	6
T16. 中離(輟)拒學	12	8
T19. 其他	2	
總人數	121	

二、有關「辦理中輟學生追蹤及復學輔導相關事宜」皆依據本市相關規定辦理，對於申請復學之中輟學生應以「零拒絕」、「隨時接受申請」為原則，若班上有瀕臨中輟之學生可洽輔導組以提供後續轉介輔導，目前本校中輟生為 1 名。

三、校務行政系統-學生輔導資料之親師訪談（B表）感謝導師填寫相關紀錄，尚未更新的導師請於 7/31 前上網填寫，每學期至少一筆。

四、職探中心辦理國小生暑期育樂營共計 9 場次，時間在 7/1（三）至 7/2（四），分別為食品職群（地點為家政教室）與設計職群（地點為拉坯教室、閱覽室及圖書館），活動詳情可參考報名網址：<https://camp.ntpc.edu.tw/>。

五、下學期資源班預計於 9 月 1 日（二）開始上課。

六、在此感謝所有同仁對輔導處業務之支持與協助。

總務處報告：

一、總務目前學校即將進行工程：

（一）活動中心空調、照明、牆面更新改善工程。

（二）幼兒園地坪改善工程。

二、115 學年度班級教室配置，經過空間規畫小組會議，依據「同年級同棟樓(同區域)、班號順序要連貫、特教學生之需求」為優先原則，再納入其他考量因素進行討論決議後公告參閱。

三、宣導事項：

（一）學期結束後，請老師們 2 週內清理取回存放物品，淨空置物櫃，以供新學年度教師辦公室搬遷，編配使用。每張辦公桌配置一個桌邊櫃，請保持其完整性。

(二) 暑假期間老師們若有到校辦公、上課，請於離開辦公處所及相關教室時，務必檢查

關閉各電器電源及所有門窗(包括氣窗)關閉上鎖，以便保全系統設定維護校園安全。

四、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訂於 8 月 28 日(五)下午 13:30，地點:活動中心。

※最後感謝各相關處室及各位老師們的支持、協助與配合，祝大家暑期愉快！

人事室報告：

- 一、暑假出國請務必至校務行政系統「智慧差勤管理」【出國報備註記功能】，登錄出國資訊；另行政人員需依規辦理請假手續及職務代理事宜，如計畫前往中國大陸、香港或澳門，依規定須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的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完成資料登錄，完成後請將系統畫面或頁面憑證截圖/下載上傳於請假系統作為附件，以利緊急事件聯絡使用；並請維護自身健康及安全。
- 二、提醒公餘進修同仁，如完成學業取得畢業證書時，請即時檢證擲人事室辦理提敘事宜，並自檢齊相關證件至人事室之日為核定提敘生效日，請同仁務必注意時效。
- 三、本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會議，預計 115 年 8 月 3 日（星期五）上午召開，請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準時出席，共同完成本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作業程序。
- 四、配合市府宣導教職員工勤休制度、赴陸港澳地區、性騷擾防治、職場霸凌、員工協助、健康檢查等注意配合事項，如附簡報資料，請參閱。

幼兒園報告：

- 一、115 學年度招生作業順利完成，招收 2 歲專班 16 名，3-5 歲班 1 名，均已完成報到。
- 二、6/6（六）上午舉辦第 27 屆畢業典禮，活動圓滿完成。
- 三、115 年暑假課後留園辦理 7/1-7/24 共計 4 週，2 歲專班 9 人參加、3-5 歲班 26 人參加，共計 35 人參加。
- 四、暑假期間預計進行 115 年度教學環境設施設備改善及遊戲場地坪整修工程，感謝總務處協助相關事宜。
- 五、預計於 8/29（六）上午辦理舉辦幼兒園新生家長說明會。
- 六、感謝行政同仁與各位老師對幼兒園各項活動的協助，敬祝大家暑假愉快。

拾壹、提案討論：

提案一、修訂本校「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教職員工停車管理辦法」，提請討論表決。

【提案：總務處】

說明：為符合管理現況，擬修訂本校「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教職員工停車管理辦法」之第六條、第八條、第十二條及十四條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 110 票，超過出席人數半數)。

拾貳、臨時動議：(無)

拾參、主席結語：期許所有鶯歌國中的夥伴們珍惜彼此共事的情誼，在職場中互相尊重、彼此扶持；並祝福全體同仁身心健康、生活愉快。

拾肆、散會：下午 3：30